

证券代码：688399 证券简称：硕世生物 公告编号：2020-032

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9月19日下午17:00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9日向各位监事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施达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，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；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，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已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职工代表监事已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

规定，选举马施达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于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（简历附后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；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9 月 20 日

监事会主席：马施达，男，1972年8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学学历，注册会计师，注册税务师。1993年7月至2000年2月，历任绍兴兰亭国家森林公园主办会计、财务科长；2000年3月至2001年9月，任绍兴市医药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科长；2001年10月至2007年3月，任浙江托普软件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；2008年7月至2013年2月，任绍兴通大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；2013年3月至今，任浙江星鹏铜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；2015年12月至2017年3月，任江苏硕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；2017年3月至今，任公司监事。

马施达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